

周夢蝶詩獎學會

第七屆周夢蝶詩獎徵文辦法

一、宗旨：發揚已故詩人周夢蝶其人其詩之精神，鼓勵現代詩創作。

二、徵文對象：全球華文現代詩創作者。

三、徵文形式：結集尚未出版之現代詩作品 40-80 首，每首最多以 50 行為限。

四、名額獎金：一至三名，每名新台幣 10 至 15 萬元整。

（確切名額及金額視徵件作品水準，經評審委員會討論決定之。）

五、收件截止：即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7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六、得獎公告：2025 年 4 月下旬。

七、頒獎時地：待定。

八、評選程序

（一）本會收件後隨即編號建檔。評審分初審、複審、決審三階段進行。

（二）初審由本會工作人員審核投稿者資格與稿件形式，通過者即送交評審委員會複審。

（三）複審決定入圍決審名單後，公告於「周夢蝶詩獎學會」Facebook。

（四）2025 年 4 月中旬擇期召開決審會議。未入圍作品，一概不予討論。

（五）由本會理事會聘請知名詩人及學者擔任複、決審評審委員。

（六）為維持本詩獎之水準，如評審委員認定作品未達獲獎標準，名額得以從缺。

九、投稿注意事項

（一）紙本資料：請詳細填寫報名表、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一份，連同作品一式三份，郵寄或親交「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周夢蝶詩獎學會收」（No. 116, Heping 1st Rd., Lingya Dist., Kaohsiung City 802, Taiwan (R.O.C.))。

信封請註明「第七屆周夢蝶詩獎徵文稿件」。

（二）電子檔：請將報名表、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及投稿作品 word 檔，電郵至學會信箱 zhougong19201230@gmail.com，主旨請註明「第七屆周夢蝶詩獎徵文稿件」。

（三）「紙本資料」及「電子檔」皆須投稿完成，本會收到後，若審核無誤，即回覆確認；資料不全、格式不符者，視同報名未完成，不另通知，請自行詢問，逾期不受理補件。

（四）報名表及同意書如附，可自行複印，亦可從學會 Facebook 下載。

（五）投稿作品一律電腦繕打，word 排版，內容採直式橫書方式，新細明體，標題 14 號字，內文 12 號字，以 A4 規格裝訂成冊。

（六）所有來稿皆須附封面，一律訂題，封面及內文務必匿名處理（含筆名）。

（七）凡抄襲、模仿、生成式 AI、頂用他人名義，或已結集成冊參加其他文學獎獲獎之作品不得投稿。若經查明，一律取消獲獎資格，追回獎金、獎狀，並公布其姓名。

（八）獎金主要作為出版補助用，得獎作品一律於台灣出版。

（九）投稿作品無論獲獎與否，概不退還，請自留底稿。

（十）投稿者請詳閱本要點，並於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上簽名，以示同意。

十、凡得獎者皆有義務協助、推廣「周夢蝶詩獎」各項活動。

十一、本辦法於 2024 年 7 月 6 日修訂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並公布之。